

【读史札记】

餐菊之俗

□戴永夏

天高云淡，风清气爽，正是菊花盛开、凌寒飘香时节。此时，吟诗赏菊，堪称赏心乐事。

然而，古人栽培菊花，却是从食用开始的。用菊花做充饥的食粮，这是他们的首选。早在两千多年前，屈原就在诗中写道：“朝饮木兰之坠露兮，夕餐秋菊之落英”（《离骚》）“播江离与滋菊兮，愿春日以为糗芳”（《九章》）。他不但用秋菊的落英做晚餐，还把菊花收藏起来，当做来春的食粮。屈原之后，三国魏人钟会在《菊花赋》中称颂菊花有“五美”，其中“一美”便是“神仙之食”。唐代诗人陆龟蒙对食菊也情有独钟。他在住宅周围种了许多菊花，每到春天菊苗肥壮时，便采一些放在杯盘中，邀友人们前来品尝。到了五月，菊花的枝叶又老又硬，气味苦涩，他却照吃不误。而宋代诗人苏东坡对食菊更加看重，当他从杭州来到山东密州做太守时，因当时灾情严重，生活相当困苦，一日三餐难以为继。为解决口粮不足，他便跟同僚一起，工余时间到郊外野地挖杞菊为食。对此，他不但不以为苦，还乐观地写道：“吾方以杞为粮，以菊为糗。春食苗，夏食叶，秋食花实而冬食根，庶几乎西河、南阳之寿。”（《后杞菊赋》）

后来，人们发现菊花不但可以充饥，还具有美食价值，用它可做出多种美味佳肴。宋人林洪在《山家清供》中就介绍了三种菊花美食。其一为“紫英菊”羹：春天将采来的菊苗洗净，在开水中焯过，再用油炒熟，放上姜、盐，做成“紫英菊”羹。此羹喝了有清心明目的功效。其二为“金饭”：选紫茎黄色的菊花，在甘草汤中焯过，再放入刚蒸熟的小米饭中同煮，即成“金饭”。久食“金饭”，可明目长寿。其三为“菊苗煎”：将菊苗放入汤中煮一下，捞出后再裹上一层用甘草水调和的山药粉，然后用油煎，即为“菊苗煎”。“菊苗煎”吃起来又香又脆，特别爽口。

明清以降，用菊花制作的美食更加丰富。明代高濂的《遵生八笺》、清代顾仲的《养小录》等书中，均收录有数量众多的菊花菜品、食品，如凉拌菊、炸菊花、菊花粥等。在各地的菜品中，也涌现出了菊花肉、菊花鱼球、菊花鲈脍等名菜。这些风味别具的菊花美食，既丰富了人们的餐桌，也提升了菊花的价值和声誉。

除了美食价值，菊花还具有药用价值。我国最早的药学专著《神农本草经》中，就将菊花列为“上品”，说它“主诸风头眩肿痛，目欲脱

泪出，皮肤死肌，恶风湿痹。久服利血气，轻身，耐老延年”。清代沈李龙在《食物本草会纂》中则介绍了菊花酒的功效：“菊花酒，治头风，明耳目，去痿痹，消百病。”在道教思想的影响下，古人除将菊花视为能延年益寿的食物外，还认为长期食菊可羽化成仙。如晋代葛洪在《神仙记》中说：“康风子服甘菊花，柏实散，后得仙。”五代道士杜光庭在《名山记》中也说：“朱孺子吴末入玉笥山，服菊花，乘云升天。”这些记述，无疑给菊花涂上了一层神秘色彩。倒是明代医药学家李时珍比较实际，他从长期的实践中得到真知，对菊花做了全面评价：“菊之苗可蔬，叶可啜，花可饵，根实可药，囊之可枕，酿之可饮，自本至末，罔不有功。”

正因为菊花浑身是宝，能强身健体，它便成了一些名人雅士保健养生的上佳之选。如三国时的曹丕，不但自己嗜菊成癖，还将食菊养生的经验推荐给近臣，告之“辅体延年，莫斯之贵，请奉一束，以助彭祖之术”。晋代诗人陶渊明也是食菊养生的倡导者，他在诗中写道：“秋菊有佳色，浥露掇其英。泛此忘忧物，远我遗世情。”他把带着露水的菊花采下来泡酒喝，借此保养身体，忘却那些令人伤心的世事。清代慈禧太后一生爱菊，常以上等杭菊花代茶饮，缓解头晕目眩、两眼干涩等病症；并用菊花桑叶水净面、洗目和浸泡双足。晚年，她每日必服御医张仲元为她配制的“菊花延龄膏”，还爱吃厚瓣白菊花与鸽子肉做馅的小元宝饺子及菊花火锅。

在我国民间，许多地方都有食菊风俗。如素有“菊城”之称的广东小榄，赏菊、餐菊之风早已闻名中外。而济南在食菊方面也独具特色。济南人食菊，有着久远的历史传承，食菊方式多种多样：将菊花掺入黍米中酿成的“菊花酒”，为流传千年的济南名酒，古籍记载：“九月九日饮菊花酒，令人长寿。菊花舒时并采茎叶，杂黍米酿之，至来年九月九日始熟就饮。”将菊花瓣蘸上面糊油炸，做成“炸菊花”；配肉类，做成“菊花火锅”。这些都是既能上百姓餐桌又能入高档宴席的名菜。还有以面粉和糖酥为饼、上粘菊花叶制成的“菊花糕”，又称“重阳糕”。至于将菊花去蒂、晒干，研成菊花粉，掺入粳米，做成的“菊花粥”，颜色淡黄，气味清香，也是独具风味的美食。

（作者为济南出版社编审、中国作家协会会员、原山东省散文学会副会长）

【节令之美】

立冬想一些温暖的事儿

□琦垚

巷子里，每年最后才会黄的杨树叶也开始经不住时光的催促，飘落在地。人间大地要入冬了。“冬者，终也，万物皆收藏也。”“窗外寒风起，屋内茶香飘。”“岁月向寒，美好藏心间。”马上要迎来立冬节气了，这几天，打开手机，总看到类似这样关于立冬的句子。

入冬的第一个节气立冬，对我来说，就像一句温柔的提醒。我知道这两天母亲肯定会打来电话，叮嘱我：冬天了，要穿上厚厚的毛裤、羽绒服，上班走在路上记得戴上围巾。自从我十几岁去外面读书，后来又在外面上班、生活，母亲每年都会准时打来电话，细细叮嘱一番。这么多年，几乎是同样的话。青年少时，母亲刚说两句，我总会打断她，不耐烦地说：知道了，知道了。她也不生气，又继续温和地叮嘱我穿厚点儿，而我总是会找各种借口匆忙挂了电话。

如今，历经岁月沧桑和种种生活悲喜之后，已让我懂得，在这个世界上，被母亲温柔牵挂着的孩子是多么幸福。不管多大岁数，有母亲牵挂着自己，就会觉得生活始终是温暖可爱的。而这种幸福却常常被我们忽略，直到自己也有了孩子，才会慢慢懂得父母之心。

果然，昨天中午吃饭的时候，母亲的电话来了。现在，我不仅会耐心倾听她多年不变的叮嘱，也会温柔地叮嘱她天冷了要多穿些，问问她的近况，陪她聊聊生活琐事……不知不觉，一个多小时就过去了。而母亲这时反而担心我太忙，催我挂电话。

这回，我和母亲聊起了一件冬日里的旧事。是因为前段时间看汪曾祺先生的散文《冬天》里写到冬天床上铺了稻草的事：“稻草装在一个布套里，粗布的，和床一般大。铺了稻草，暄腾腾的，暖和，而且有稻草的香味，使人有幸福感。”我小时候也有这样的经历，这样暄腾腾的幸福感，我也曾拥有过，读到此处，觉

得分外亲切温暖。

我们那时铺的不是稻草，而是豆秸或麦秸，铺麦秸的时候多些。犹记得，还没入冬，母亲就开始准备了。只要是阳光好的日子，她就把西屋里不用的竹床搬到院子里，把豆秸或麦秸摊开在竹床上晒着。一遍遍晒，一遍遍收，从不觉得麻烦。其实，不管是豆秸或麦秸，早已经很干燥了，母亲是想让它们多储存点儿阳光，然后就能温暖我们整个冬天了。

母亲把散发着淡淡麦香和阳光香的麦秸均匀地铺在床上，又在麦秸上铺上她新缝好的厚厚的棉花褥子，再加上两床暄软的棉花被子，我们就开始暖和和地迎接冬天，安稳地度过漫漫长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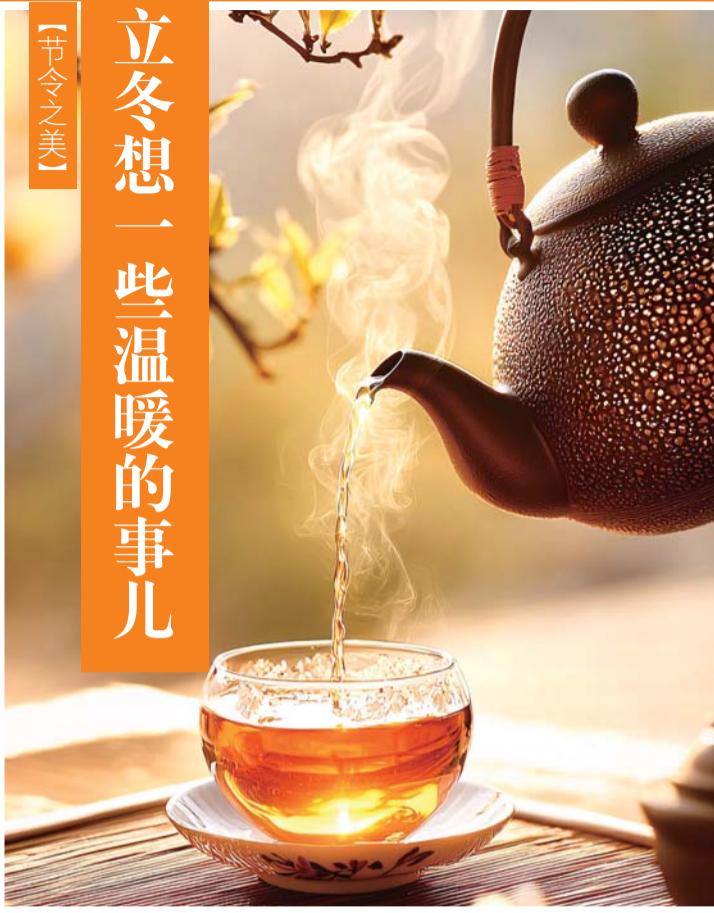
忆起旧事，母亲笑着感叹：你还记得呀？那时你很小呢，从前家里条件不好，没少让你们受委屈。

我对母亲说，这可不是委屈，是人生中很温暖的经历。

那散发着麦香、豆香、棉香、阳光香的温暖的冬日时光，不仅让我们拥有一个幸福的童年，还悄无声息地温暖着我们后来的人生。那些冬日的温暖和芳香不会陈旧，不会老去，而是久久地萦绕在我们身边。

朱自清先生也写过一篇名为《冬天》的散文，触动我的是开头他写冬天和家人围着炉火吃白水炖豆腐。他写道：“白煮豆腐，热腾腾的……‘洋炉子’太高了，父亲得常常站起来，微微地仰着脸，觑着眼睛，从氤氲的热气里伸进筷子，夹起豆腐，一一地放在我们的酱油碟里。”这样的场景很平淡日常，正因为它平淡，是很多人都曾拥有的家常生活，才更能打动人心。平平常常的白水豆腐，带来的是“家人闲坐，灯火可亲”的温暖和幸福。

朱自清在文末说：“无论怎么冷，大风大雪，想到这些，我心上总是温暖的。”寒冷的冬天，适宜想想这些温暖的事儿，虽然它们很微小、很平常、很平淡，却能让人的心变得宁静温柔，让漫漫寒冬显得不那么凛冽了，甚至变得亲切可爱。



【文学观澜】

寻雨听风的美妙游思

□孙永庆

阅读吴佳骏散文集《行者孤旅》（北岳文艺出版社），觉得自己对游记散文写作有了新的认知，这些散文让我的阅读视野更加宏阔，让我的思绪如植物一样葳蕤。这是作者的远行和归途，也是读者的远行和归途，随着作者笔墨的引导，去品味其描绘出的行旅中的别样风景。

写游记散文很难出彩，大多数作品往往流于旅游指南式的平淡叙述，缺乏深度与个性。我曾与作家李一鸣探讨过游记散文的写作，他的观点与吴佳骏在《行者孤旅》中所展现的创作理念不谋而合。李一鸣分析阐述了古代和现代游记散文名篇，谈了游记散文写作把握的要点：注重人文情怀的深广性。当代游记散文的创作要涵养深切的人文情怀，用这种情怀去感知自然界、人类社会和名胜古迹；注重抒发情怀的本真性。写游记散文要展示自然人生，袒露真性情，表现本真。如徐志摩的游记散文《翡冷翠山居闲话》，就是试图以“活泼无碍的心灵境地”去感受美的范例，寄寓了追求个性自由的文化心理。这种观点正是吴佳骏作品的核心因子——他的游记散文不仅是对外在世界的观察，更是对内心世界的反思与表达。在行走中追寻大地、万物和生灵的美学意味，将旅行升华为一种精神的漫游，在眼中之景之外，写出心中之景，让读者在文字中感受到超越地理界限的共鸣与启迪。

《行者孤旅》是心灵放飞之书。作者通过水、雨、风、雾等意象的巧妙运用，随着意识的流动，如同电影中的蒙太奇画面般交织呈现，牵引着读者的思绪自由飞扬。这些散文呼唤人与自然和谐相处，倡导一种与天地万物融为一体的生活态度。读《追故乡的人》《榄核镇印象》《巴南册页》等散文，让我想起徐志摩在《〈落叶〉序》中说自己的散文“不是质地太杂，就是笔法太乱或太松”，这种自我评价与吴佳骏对游记散文的见解颇为相似。吴佳骏在本书自序中也说过，游记散文不应过于追求形式的严谨，要注重情感的自然流露与思想的自由表达。无论是徐志摩的“杂”与“松”，还是吴佳骏的随意与散漫，都体现了一种对散文本质的深刻理解，不仅揭示了散文创作的独特美学，也为读者提供了一种更为开阔的阅读体验。

写得自由而随意，并不是不讲究行文的章法，而是不刻意为之。收在这本散文集中的篇章，从行文到语言都有自己的独到之处。《沁源秋色》写北方苍凉的秋景，秋景潜入了梦境。山的静谧，树的博爱，水的空灵，来自于水的源头。水的源头是梦的方向，既在远方，也在我们心中。文字随着思绪游走，行文拿捏得恰到好处，且首尾呼应。

这些漫游式的散文，总能让人产生感悟。作家汪曾祺在《谈散文》中曾提到，他钟爱弗吉尼亚·伍尔夫，尤其欣赏她那种随心所欲的写作风格——既让读者难以捉摸，又始终不离人世间的意识流散文。这种散文，同样也是我的最爱，让人感受到一种自然而然的阅读快感。

（作者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）